

包头师范学院教务处

教务(2025)第030号

关于进行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规范教学管理，推进本科教学高质量发展，决定开展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时间

2025年5月12日-23日

二、检查内容

(一) 教学秩序

1. 教师授课情况：包括教学进度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课堂纪律、调课情况，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等。

2. 学生出勤情况：各班级学生出勤率，迟到、早退，前排入座情况等。

(二) 教学资料

1. 教学大纲：课程教学大纲的执行情况，是否与教学计划相符。

2. 作业布置与批改：作业的布置、批改情况及学生完成情况。

3. 成绩记录：过程性成绩记录情况，包括平时成绩、作业、测验、实验等成绩的记载情况等。

(三) 教学环节

1. 理论教学：课堂教学质量，包括教学内容的深度与广度、教学方法的运用、课堂互动、课程思政建设情况等。

2. 实践教学：实验、实习、课程设计等实践教学环节的组织与实施情况。

（四）教学改革与研究

1. 教学研究活动开展情况：组织研讨布置落实本单位本学期本科教学工作任务的情况，组织基层教学组织（系部、教研室）开展教学教研活动，推动集体备课，推进教学改革，教学方法研究探讨和经验交流情况等。

2. 各级各类教学改革立项的进展情况。

（五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

对抽检发现的问题及论文、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的进展情况。

（六）学业预警情况

对学业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开展情况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（一）教学单位自查

各学院制定检查方案，组织开展自查工作。自查要覆盖本单位的所有教学环节和教师，并形成自查报告。

（二）职能部门检查

学校将组织教学督导、相关职能部门人员进行抽查，通过现场听课、线上巡课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了解教学情况，开展专项检查。

四、检查要求

1. 召开教师座谈会、学生座谈会。各学院通过召开教师和学生座谈会了解教学开展情况，听取师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对教师和学生反馈的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并处理。

2. 组织同行专家听课。各学院分管教学工作副院长、系（部）主任、实验室主任及院级督导等深入课堂一线听课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。

3. 总结检查经验。检查结束后，各学院要认真总结经验，将有关检查材料归档，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，形成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总结。

总结内容包括期中教学检查的组织、教学基本情况和教学中存在的问题、改进措施等。并于5月28日之前将期中教学检查总结电子版发送至66012@bttc.edu.cn，纸质版交至201办公室。

教务处

2025年5月8日